

乐清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乐清市财政局 文件

乐经信〔2022〕102号

关于下达浙大紫金港·乐清数字经济创新基地（浙大-乐清智能电气研究基地）第三年度运营考核资金的通知

杭州经信科技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浙大-乐清智能电气研究基地运营合作协议》（简称《运营合作协议》）和《浙大紫金港-乐清数字经济创新基地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文件要求，经评审考核及公示无异议，符合补助要求，现下达第三年度考核费45万元。

乐清市经济和信息化局

乐清市财政局

2022年12月7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